

中工网公告

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公告

杨文君：

本院受理原告陈谷松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。原告的诉讼请求：1、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归还借款本金7万元及利息（截止2025年10月25日，欠利息63694.46元以及按照年利率14.29%，自2025年10月26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计算利息）；2、本案诉讼费、保全费、保函费800元由被告承担。因原告提供的地址和电话均无法有效送达，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（2025）苏0991民初7562号民事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。自公告之日起，经过30日，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。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（遇法定节假日顺延）下午15时00分在本院第十法庭公开开庭审理。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。

中 工 网

公 告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3月09日中工网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“中工网公告”下载)